证券代码: 872297 证券简称: 莎特勒 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,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 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1.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: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: 2013年9月2日
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: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

首席合伙人: 赵庆军

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: 107人

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: 562人

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: 413 人

最近一年收入总额(经审计): 88,900万元

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69,000万元

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41,700万元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43 家

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545 家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:
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39	制造业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
		设备制造业
C-30	制造业	非金属矿物制品业
C-38	制造业	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B-06	采矿业	煤炭开采和洗选业

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:

行业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大类	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
C-38	制造业	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	
C-39	制造业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	
	#11/# .U.	设备制造业	
C-35	制造业	专用设备制造业	
L-72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	商务服务业	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: 5,017.00 万元

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: 6,869.00 万元

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1家

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5家

2.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: 1,714.81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: 8,000.00 万元

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,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8,000 万元以上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【2015】13 号等规定。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。

3.诚信记录

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(2018年至2020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次、行政处罚 0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7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次和纪律处分 0次。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次、行政处罚 0次、监督管理措施(2018年至2020年)36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次和纪律处分 0次。

(二)项目信息

1.基本信息

- (1)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宋新军,中国注册会计师,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12年,现为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合伙人。2010年6 月开始至今在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从事审计业务,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。
- (2)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玉强,2006年12月从事审计业务,现为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合伙人,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,其中从事证券业务15年,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- (3)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灿,2015 年 4 月从事审计业务,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,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: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	处理处罚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		日期	类型		
1 崔玉强		2020年1	行政监管		浙江证监局对莎特勒
	月 3 日	措施	浙江证监局	2018 年年报审计项	
	月3	月3日	1日 /地		目出具警示函

3.独立性

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崔玉强、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灿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宋新军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 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审计收费

本期审计收费 10 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。

上期审计收费 10 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。

审计费用系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,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由公司与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根据市场行情友好协商确定,不会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28日